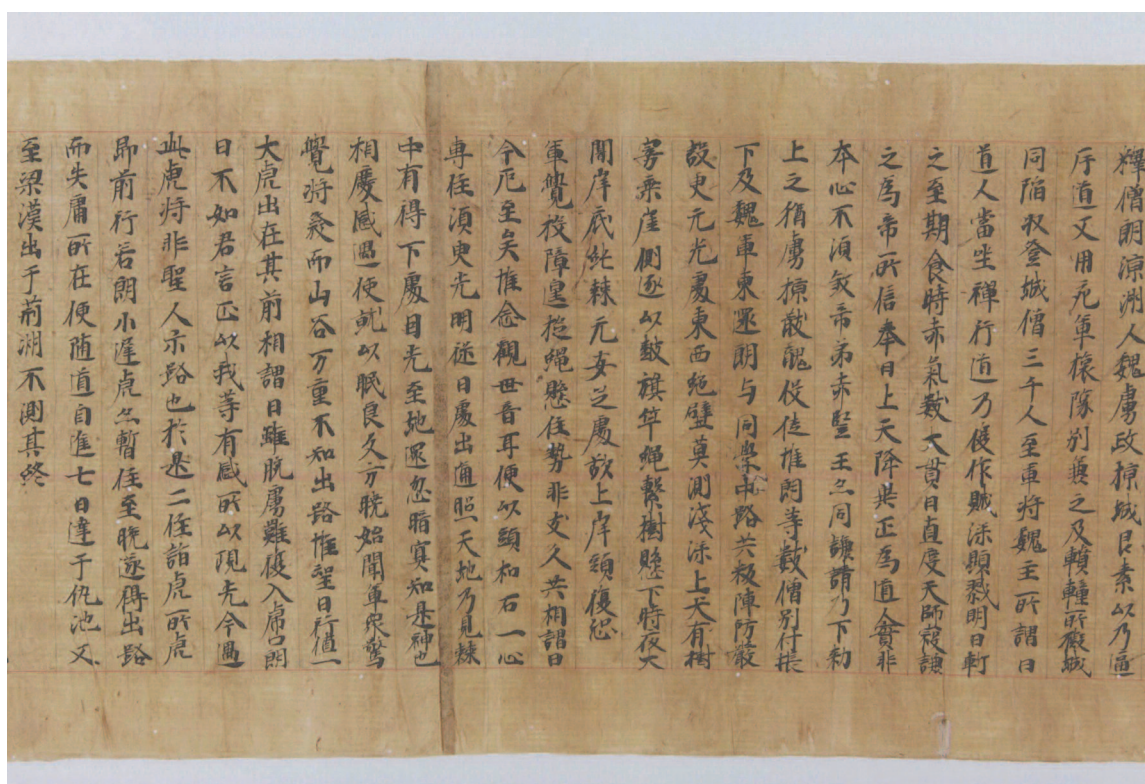


《續高僧傳》〈感通篇〉譯注（三）

〈釋僧林傳〉、〈釋慧簡傳〉、〈釋僧朗傳〉、 〈釋僧意傳〉、〈釋僧照傳〉、〈釋道豐傳〉



七寺藏《續高僧傳》卷二五〈釋僧朗傳〉

《續高僧傳》研讀班

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

古今論衡 第 33 期 2019.12

〈釋僧林傳〉、〈釋慧簡傳〉、〈釋僧朗傳〉

主譯者：陳怡安

譯注範圍：卷 26，感通上・梁蜀土潼州沙門釋僧林傳九／梁荊州沙門釋慧簡傳十／魏涼州沙門釋僧朗傳十一

譯注底本：中華書局郭紹林點校本（2016 年重印版），頁 990-993

梁蜀土潼州沙門釋僧林傳九 〈1〉

○原文一

釋僧林，吳〈2〉人，深有德素，行能動物〈3〉。梁大同中，上蜀〈4〉至潼州〈5〉。城西北百四十里〈6〉有豆圖山〈7〉，上有神祠〈8〉，土民敬之，每往祭謁。林往居〈9〉之，禪默累日。忽有大蟒縈繩床〈10〉前，舉頭如揖讓者。林爲授三歸〈11〉，受已便去。自〈12〉爾安帖，卒無災異。

●譯文一

釋僧林，是吳地人，富有高尚的道德品性，行事之間能感動各種人、物。梁大同中（535-546），前往蜀地到了潼州。州城西北方一百四十里有一座豆圖山，山上有神祠，當地居民十分崇敬，常常前往祭祀拜謁。僧林前往居住，坐禪靜默連續數日。忽然有大蟒蛇圍繞在坐椅前，頭部抬起有如作揖謙讓的樣子。僧林爲牠授三歸依，（大蟒）受三歸依後就離開了。從此之後平安寧靜，始終都沒有災難或奇異的事。

【注釋】

- 〈1〉 九：【剛】【七】【興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八」。
- 〈2〉 吳：先秦國名，今江蘇省蘇州市。史爲樂主編，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頁 1258。
- 〈3〉 動物：原指移動各種事物，引申爲感動各種人、物。梁・慧皎，《高僧傳》卷一三：「故以懇切感人，傾誠動物。此其上也。」（T50n2059_013：417c27-28）
- 〈4〉 蜀：秦漢時對古蜀國的通稱，今四川盆地西部地區。史爲樂主編，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頁 2694。
- 〈5〉 潼州：此處潼州應是梁天監十三年（514）由涪縣升置者，治所在今四川綿陽市涪江東岸，爲成都東北要衝，蜀道咽喉。史爲樂主編，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頁 2448。

- 〈6〉 百四十里：唐代有大、小里之別。以大里計算，約 74.34 公里（140*0.531），小里計算約 61.95 公里（140*0.4425）。依 Google Maps 計算今日綿陽市涪江至豆（竇）圖山距離為 71 公里，與大里所計算結果相近。大小里計算參見鄭雅如主譯，〈《續高僧傳》〈感通篇〉譯注（一）〈釋慧達傳〉〉，頁 155，注 33。
- 〈7〉 豆圖山：位於四川江油市城東，有「龍郡之勝境、江城之壯觀」之譽。距綿陽 45 公里。唐末乾符年間（874-879）縣主簿竇圖（字子明）於此山修練，故名為竇圖山。現存最早的建築為雲岩寺，始建於唐中和（881-885）年間，明末毀於兵火，清雍正二年（1724）重修。清·釋青松輯，《竇圖仙山勝境全圖》；四川省文物管理局編，《全國重點文物保護單位：四川文化遺產》，頁 34-35。
- 〈8〉 神祠：供奉或祭祀神鬼為主的宗教場所，專指非佛教者，換言之，即一般民間信仰的宗教場所。許正弘主譯，〈《續高僧傳》〈感通篇〉譯注（二）〈釋僧融傳〉〉，頁 139，注 10。
- 〈9〉 林往居：【興】「林往居」後脫佚，接續內容「焉近武德初年」云云，應為〈釋圓通傳〉文。
- 〈10〉 繩床：原語作 pīṭha，又作坐床，可能指幾種不同的坐具。其中一種是具有四足，偶有扶手、靠背的椅子，如圖一。「繩床」之語可能與其椅板由藤繩所製成有關。其椅面寬並可於其上結跏趺坐，同時涼爽可避開地面的蟲蟻，遂為僧人禪坐時慣用的坐具。唐·道宣述，《四分律比丘含注戒本》卷二：「繩床有五種：旋腳、直腳、曲腳、入桎、無腳。」（T40n1806_002：444b13）唐·道世集，《法苑珠林》卷一四：「唐益州郭下法聚寺畫地藏菩薩，卻坐繩床垂腳，高八九寸。」（T53n2122_014：392c9-10）；另參閱胡文彥、于淑岩，《中國家具文化》，頁 20-21；柯嘉豪著，趙悠、陳瑞峰、董浩暉、宋京、楊增譯，《佛教對中國物質文化的影響》，頁 227-240；曾堯民主譯，〈《續高僧傳》〈感通篇〉譯注（二）〈釋植相傳〉〉，頁 162，注 21。



圖一：僧人坐於有扶手、靠背的椅子上。西魏莫高窟第 285 窟北坡（引自：譚蟬雪，《敦煌石窟全集·24·服飾畫卷》，頁 26）

〈11〉 三歸：也作「三皈」、「三歸依」，指信眾願以佛（Buddha）、法（dharma）、僧（saṃgha）三寶作為人生的依怙，並得到三寶的救護不受魔擾，是成為佛教徒最基本的條件。四分律的儀軌為先三說：「我某甲盡形壽。歸依佛。歸依法。歸依僧」、後三說「我某甲盡形壽。歸依佛竟。歸依法竟。歸依僧竟。」參閱唐·道宣集，《四分律刪補隨機羯磨》卷上（T40n1808_001：495c7-13）；中村元，《佛教語大辭典》，頁459。

〈12〉 自：【七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因」。【郭】注意到【再】【趙】二本用字異而未校改，茲從之。

○原文二

其山北涪水〈13〉之陽〈14〉，素來無猿，自林栖託已來，便有兩頭依林而住。有初見者云度水來。及後林出山門，猿還洄〈15〉渡，如此非一。年月淹久，孚乳〈16〉產生，乃〈17〉有數十。有時送林至龍門口〈18〉，竚望而返。後往赤水巖故寺中。屋宇並摧，止〈19〉有叢林，便即露坐。有虎蹲於林前，低目〈20〉視林，乃為說法，良久便去。爾後孤遊雄悍，不避惡獸，常行仁濟〈21〉，感化極多。末卒于潼部〈22〉。

●譯文二

豆圖山北方與涪水北面，向來沒有猿猴，自從僧林棲身安住之後，開始有二頭（猿猴）依託著僧林居住。第一次見到的人說牠們是渡過江水而來。後來每當僧林離開寺院，猿猴又游水返渡，這樣的情形不只一回。經年累月，開始繁衍後代，於是出現了數十頭猿猴。猿猴們有時會送僧林到龍門山口，竚立目送僧林良久才返回。僧林後來到赤水巖舊寺。房舍都已經毀壞，只有茂密的樹林，僧林就露天禪坐。有老虎蹲踞在僧林面前，低眼看著僧林，僧林於是對牠宣講佛法，過了許久便離去了。此後，僧林勇武強悍地獨自旅行，不會閃避凶猛狠毒的走獸，總是持以仁德救濟世間，留下許多感化的事蹟。最後在潼部逝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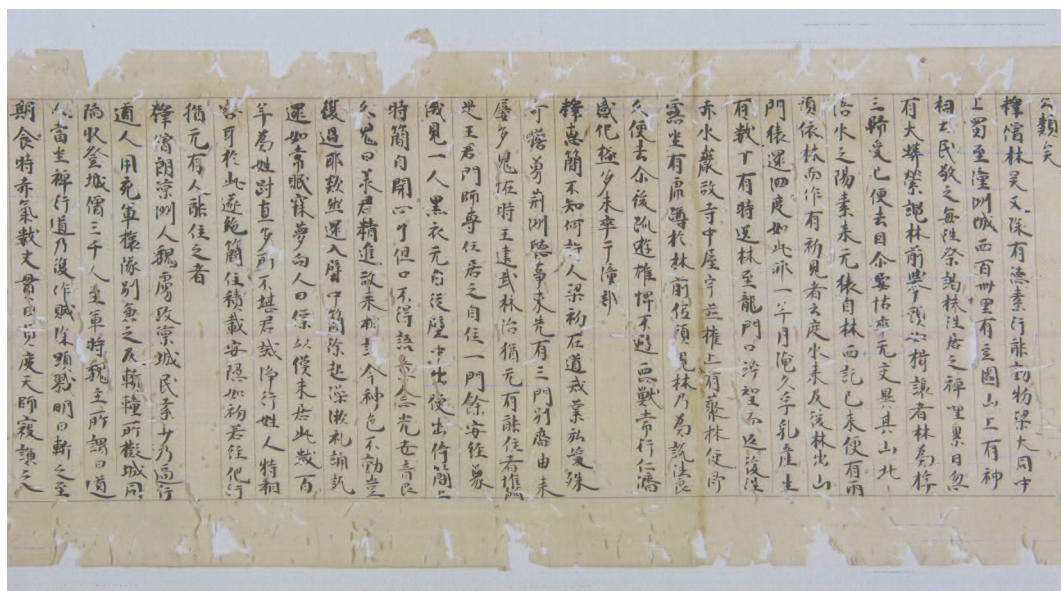
【注釋】

〈13〉 涪水：今四川中部，嘉陵江主要支流。源出松潘縣東北岷山。東南流經平武、江油、綿陽、三台、射洪、遂寧等，於合川市南匯入嘉陵江。史為樂主編，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頁2448。

〈14〉 陽：山的南面或水的北面。西漢·劉向集錄，《戰國策》卷三一〈燕太子丹質於秦亡歸〉：「山南水北曰陽。」

〈15〉 洄：【剛】【七】「洄」，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洄」。【郭】注意到【再】【趙】二本用字異而未校改，茲從之。

- 〈16〉 孚乳：孵化生育，本處引申為繁衍後代。
- 〈17〉 乃：【剛】【七】一，【初】【趙】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「生乃」。【郭】據【再】校改，茲從之。
- 〈18〉 龍門口：應指起自今四川廣元東北之龍門山脈。據 Google Maps 所示，龍門口具體位置，應是位於寶圖山西側自龍門山流出的涪江口。史為樂主編，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頁 616。
- 〈19〉 止：【七】「近」。
- 〈20〉 目：【剛】【七】「頭」。
- 〈21〉 仁濟：仁有慈憫、寬厚、有德性之意，濟有救助、助益之意，二字合用，應為仁德濟世之意。少見於傳統古籍，佛教典籍亦少，唐前僅有吳·康僧會譯，《六度集經》卷一：「不然。遙服天王仁濟衆生，潤等天地」（T03n152_001：005b22-23）。道宣則常用該詞。《廣弘明集》卷二八：「故能慈導三有仁濟萬物。」（T52n2103_028：327a8-9）；《續高僧傳》卷二：「闍那崛多……仁濟弘誘非關勸請」（T50n2060_002：434b29）；卷一六：「釋曇相……因有行往見人弋繳網羅禽獸窮困者。必以身代贖得脫方捨。其仁濟之誠出于天性」（T50n2060_016：558b28-c1）；卷一七：「釋智舜……從舜請道漸學經義。於是課篤數村捨其獵業。斯則仁濟之誠也」（T50n2060_017：570a2-3）。
- 〈22〉 部：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「郡」，【郭】據【趙】【再】校改，茲從之。



金剛寺藏《續高僧傳》卷二五〈釋僧林傳〉〈釋惠簡傳〉

梁荊州沙門釋慧簡傳十〈1〉

○原文一

慧簡〈2〉，不知何許人，梁初在道，戒業弘峻，殊奇膽勇〈3〉。荊州〈4〉廳事〈5〉東，先有三間別齋〈6〉。由來屢多鬼怪。時王建武〈7〉臨〈8〉治，猶無有能住者。

●譯文一

慧簡，不知道是哪裡的人。蕭梁初年（約六世紀初）出家奉道，戒行的功業弘偉高大，（性格）特殊奇異，十分大膽、勇敢。荊州衙署的大堂東邊，原先另有三間獨立的房舍，一直以來有許多鬼和怪物。當時是王忱治理（擔任荊州刺史），依然沒有人敢居住。

【注釋】

- 〈1〉 十：【剛】【七】【興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九」。
- 〈2〉 慧簡：本傳應與參校文獻一《續光世音應驗記》有關，但《續光世音應驗記》並無本傳首廿字（釋慧簡，不知何許人……殊奇膽勇）。《續光世音應驗記》之作者一張演一約活動於五世紀前半葉，彼所收錄之僧人，應早於五世紀或相當於五世紀初。後文提到慧簡與王忱（355-392）有關，因此慧簡應非蕭梁時人，其活動時間若相當於王忱年代，則約是東晉或劉宋時人。
- 〈3〉 膽勇：十分大膽、勇敢，尤其是形容面對鬼怪時的勇氣。《續高僧傳》卷一〇：「釋靖嵩……神理疏暢膽勇當時」（T50n2060_010：501c12）；卷一四：「釋三慧……控情置列膽勇豐矣」（T50n2060_014：534c24）。
- 〈4〉 荊州：按後文王建武臨治推測，應是西漢元封五年（106 BC）置，為十三刺史部之一的荊州。轄境為今日湖北、湖南二省及河南、貴州、廣西、廣東部分地。晉時仍多移治，至王忱始定於江陵（今湖北荊沙市西北荊州區），隋大業初廢。董志翹，《《觀世音應驗記三種》譯注》，頁37，注1；史為樂主編，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頁1762。
- 〈5〉 廳事：原指衙署裡的大堂，後也用稱私家屋舍。《三國志》卷六四〈諸葛恪傳〉：「出行之後，所坐廳事屋棟中折。」
- 〈6〉 別齋：正房之外別建之較小屋舍。董志翹，《《觀世音應驗記三種》譯注》，頁37，注3。
- 〈7〉 王建武：即王忱（355-392），太原晉陽（今山西太原）人。太元十四年（389），王忱遷建武將軍，故稱王建武。史載任荊州刺史為太元中，大約是公元381-

390 年之間。並非是本傳所述蕭梁時期。《晉書》卷七五〈王忱傳〉，「太元中，出爲荊州刺史、都督荊益寧三州軍事、建武將軍、假節。」

〈8〉 臨：【剛】【七】「林」。

○原文二

惟簡是王君門師〈9〉，專任〈10〉居之。自住一間，餘安經像，俄見一人黑衣無目，從壁中出便〈11〉倚簡門〈12〉上，時簡目開心了，但口不得語，意念「觀〈13〉世音」。良久，鬼〈14〉曰：「承君精進，故來相試，今神色不動，豈復逼〈15〉耶？」欸然還入壁中。簡徐起澡漱〈16〉，禮誦訖，還如常眠。

●譯文二

由於慧簡是王忱的師父，特別被安排住在那裡。慧簡自己使用一間房舍，其餘房舍安置佛經和佛像，不久後看到一個人身著黑衣、沒有眼睛，從牆壁中出現就倚靠在慧簡的門上。當時慧簡眼睛張開，心中明瞭，但是嘴巴無法言語，便在心中默念「觀世音」。過了許久，鬼說道：「我知道您修行很認真因此來試驗您，今天（您）神情沒有動搖，豈能再逼迫您呢？」忽然又回到牆壁中。慧簡慢慢地起身整潔儀容、清理口鼻，禮拜誦念完畢後，如同往常進入睡眠。

【注釋】

- 〈9〉 簡是王君門師：《高僧傳》記載王忱的師父是僧輔。梁·慧皎撰，《高僧傳》卷五：「竺僧輔……時瑯琊王忱爲荊州刺史。藉輔貞素請爲戒師」（T50n2059_05：355b5-14）。參校文獻一《續光世音應驗記》則稱慧簡是王忱的朋友。
- 〈10〉 任：【趙】「住」。【郭】校勘【趙】後仍作「任」。
- 〈11〉 便：【剛】【七】+「出」。
- 〈12〉 門：【剛】【七】一。
- 〈13〉 觀：【剛】「光」，【七】「先」。
- 〈14〉 鬼：佛教傳統的鬼是黑色面孔、軀體，紅色的眼睛。本傳之鬼並非佛教傳統的鬼，而是人死後變化的鬼。「鬼」，在中國傳統原來是形容人死後的靈魂，並具有「惡靈」的意思，到戰國時代「人死爲鬼」的概念便逐漸明朗。中國鬼的形象衆多，與常人無異、長髮披地、裸體、或是變成動物。沈兼士，〈「鬼」字原始意義之試探〉，頁 186-202；蒲慕州，〈中國古代鬼論述的形成〉，頁 25-32。後秦·佛陀耶舍共竺佛念譯，《長阿含經》卷七：「婆羅門！彼赤眼黑面者，是羅刹鬼也。」（T01n001_07：46a12-13）

〈15〉 逼：【剛】「過」。

〈16〉 澡漱：佛教認為飲食或佛事前，應先漱口並整潔儀容。後漢·安世高譯，《大比丘三千威儀》卷二：「飯食上澡漱有五事：一者不得援手杯上、二者不得手指挑撩口中、三者不得涕鼻大唾鉢中、四者漱口不得令有飯吐鉢中、五者不得大奮手污濺左右人。」（T24n1470_02：921b4-7）唐·義淨譯，《根本說一切有部苾芻尼毘奈耶》卷一四：「若苾芻尼欲飲水時不淨洗口，吞咽之時得惡作罪。若以澡豆土等清淨澡漱者，無犯。」（T23n1443_014：981b8-10）

○原文三

寐夢〈17〉向人曰：「僕以漢末居此數百年，為性剛直，多所不堪。君誠淨行好〈18〉人，特相容耳。」於此遂絕。簡住積載，安隱如初。若經他行，猶無有人能住之者。

●譯文三

睡夢中見到剛才的人說：「我在漢代末年居住在此（已經）好幾百年，（我）個性剛強、直率，很多事情都無法忍受。您確實是行為清靜、品性端正的人，所以特別容忍。」從此（黑衣鬼）沒有再出現過。慧簡住在這裡數年，都和原先一樣寧靜平和。若是慧簡離開，又沒有人可以住在這裡了。

【注釋】

〈17〉 寐夢：先秦、兩漢時，夢是占卜、預測未來的手段。魏晉時期，志怪小說中夢境常會預示主人公的命運。佛教時常以夢比喻無常，同時也是加速眾生體驗人生並令其歸心於道的手段。如《光世音應驗記》記載有竺法義夢中洗滌腸胃得治的故事，以及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記載會稽夏姓庫吏夢見觀音前來相救等。劉湘蘭，〈論儒釋道夢觀念對六朝志怪小說的楔入〉，頁 52-58。

〈18〉 好：【剛】「姓」。

魏涼州沙門釋僧朗傳十一〈1〉

○原文一

釋僧朗〈2〉，涼州〈3〉人。魏虜〈4〉攻涼，〈5〉城民〈6〉素少，乃逼斥道人〈7〉，用充軍旅，〈8〉隊別兼之。及贛輜〈9〉所擬，舉〈10〉城同陷〈11〉。收登城僧三千人至軍，將〈12〉魏主所，謂曰：「道人當坐禪行道，乃復作賊，深當〈13〉顯戮，明日斬之。」至期食時〈14〉，赤氣〈15〉數丈，貫日直度。天師〈16〉寇謙之〈17〉為帝所信，奏曰：「上天降異，正為道人實非本心，願〈18〉不須殺〈19〉。」〈20〉帝弟赤堅〈21〉王〈22〉，亦同諫〈23〉請。乃下勅止之，猶虜掠散配役徒。唯朗等數僧別付帳下。

●譯文一

釋僧朗，涼州人士。北魏攻打涼州，（涼州）的城民一直很少，於是逼迫僧人，將其充當軍旅，併入各個隊伍中。當高大的攻城戰車攻打時，整個涼州城同時被攻陷了。（北魏軍隊）收服登城協防的僧人三千人到軍隊中，帶到北魏皇帝的處所，（皇帝）說：「僧人應該靜坐修禪、持守道業，竟然破壞作亂，應當公開刑殺，明天將他們斬首。」到了明天早餐的時候，有紅色的雲氣高達數丈，貫穿太陽直直到達天頂。天師寇謙之深受皇帝的信任，上奏說道：「上天降下神異的景象，正是因為僧人（作亂）並非是他們本來的心意，希望不要砍殺他們」。皇帝的弟弟赤堅王也一同勸諫請求。於是頒布詔敕停止（斬殺僧人），仍然（遭到）掠奪並分配從事各種勞役工作。只有僧朗等數位僧人另外被安置在營帳內。

【注釋】

- 〈1〉 一：【剛】【七】【興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一。
- 〈2〉 釋僧朗：《高僧傳》卷一〇〈釋保誌傳〉中舉梁初蜀中道香、僧朗與保誌同，亦有神力。（T50n2059_010：395a3）《續高僧傳》卷二五〈釋植相傳〉中與《高僧傳》同樣將道香、僧朗、保誌三人齊名列出，同為神異僧人。不過，該僧朗是否為本傳傳主，尚難論斷。
- 〈3〉 涼州：西漢元封五年（106 BC），始置涼州，為十三州刺史部之一。東漢治所在隴縣（今甘肅張家川回族自治區）。三國魏黃初中移治姑臧縣（今甘肅武威市）。十六國前涼、後涼、南涼、北涼諸國先後在此建都。史為樂主編，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頁2200。
- 〈4〉 虜：魏晉南北朝以「虜」稱鮮卑人。鄭雅如主譯，《〈續高僧傳〉〈感通篇〉譯注（一）〈釋超達傳〉》，頁147，注11。

- 〈5〉 此處確切時間，應為太延五年（439）。北魏太武帝於太延五年攻佔姑臧，北涼國主沮渠牧犍投降，隨後遷移涼州吏民三萬戶至平城。後文魏軍東還，應指東還平城。塚本善隆著，林保堯譯，《魏書釋老志研究》，頁 108-116。
- 〈6〉 城民：原意是城內居民，後專指身分特殊的民衆，甚至是具有政治、軍事機能，相對於農村居民的人士、軍士，不一定是指軍戶。谷川道雄著，李濟滄譯，《隋唐帝國形成史論》，頁 139-145；范兆飛，〈魏末城民新考〉，頁 149-173。
- 〈7〉 道人：佛、道之修行人，《南齊書》、《魏書》有大量以道人稱僧人的例子。北魏初掌管佛教的最高僧人被稱為「道人統」，後改稱「沙門統」。塚本善隆著，林保堯譯，《魏書釋老志研究》，頁 101。曾堯民主譯，〈《續高僧傳》〈感通篇〉譯注（二）〈釋植相傳〉〉，頁 161，注 16。
- 〈8〉 北涼政權歷代崇佛，本傳中記載僧人是被迫為兵，但也有可能是僧人基於對北涼政權的認同，自願加入抗戰的。從太武帝後來誅殺涼州僧人玄高、慧崇乃至滅佛等事件，可知太武帝並不信任涼州僧人。由此亦可說明為何當太武帝知曉僧人協助北涼政權守城時，會採取將其全數誅殺的激烈手段。劉淑芬，〈從民族史的角度看太武滅佛〉，頁 1-48。林韻柔，〈時危聊作將——中古佛教僧團武力的形成與功能〉，頁 149-150。
- 〈9〉 輶輜：又稱輶牀，輶輜的別稱。古代用以衝城陷陣的戰車。《資治通鑑》卷七六〈魏紀·高貴鄉公上〉：「輶輜者，輶牀也。輶牀其下四輪，從中推之至城下也。杜佑曰：攻城戰具，作四輪車，車上以繩為脊，生牛皮蒙之，下可藏十人，填隍推之，直抵城下，可以攻掘，金火木石所不能敗，謂之輶輜車。」
- 〈10〉 舉：【剛】【七】一。
- 〈11〉 陷：【初】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「隊」，【郭】據【趙】【再】校改為「陷」，可從。
- 〈12〉 將：【再】【趙】【郭】+「見」。【郭】據【趙】【再】校補為「將見」，但日本古寫本及早期刊本皆無「見」字，無「見」字亦不影響文意，據刪。
- 〈13〉 當：【剛】【七】一。
- 〈14〉 食時：指每日辰時（上午 7-9 時）進食早餐的時刻。《北齊書》卷一一〈文襄六王·安德王延宗傳〉：「延宗……以十二月十三日晡時受勅守并州，明日建尊號，不間日而被圍，經宿，至食時而敗。」
- 〈15〉 赤氣：中國傳統文化中，認為是表示吉凶的氣。《晉書》卷一二〈天文志中·雜星氣·十輝〉：「謂氣五色有形想也，青饑，赤兵，白喪，黑憂，黃熟。或曰，想，思也，赤氣為人狩之形，可思而知其吉凶也。」

- 〈16〉 天師：東漢張道陵創立的五斗米教，其門徒尊稱張道陵為「天師」，故該派別又被稱作「天師道」，該教領導人物則沿用「天師」的尊稱。
- 〈17〉 寇謙之（365-448）：北魏時期北天師道的代表人物，受到太武帝賞識，並被尊奉為國師。《魏書》卷一一四〈釋老志〉：「世祖即位……及得寇謙之道，帝以清淨無為，有仙化之證，遂信行其術。」
- 〈18〉 願：【剛】【七】一。
- 〈19〉 殺：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煞」。
- 〈20〉 天師寇謙之……不須殺：一般認為寇謙之與崔浩是促使北魏太武帝滅佛事件者，但林伯謙認為二人的理念有相同處亦有相異處。事實上，寇謙之兼取佛家之長，對佛教採取比較融通的態度，從本傳中亦可見到寇謙之對佛家的態度。林伯謙，《中國佛教文史探微》，頁 73-81。
- 〈21〉 堅：【剛】【七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【宮】「豎」。早期寫本、刊本多作「豎」，但現存史料不見「赤豎王」之名，故採「堅」字。參校文獻二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相應處作「堅」，亦可為證。另請參照下注對赤堅王之考辨。
- 〈22〉 赤堅：《十六國春秋·北涼錄》記載：「魏常山王赤堅率眾至姑臧」。不過北魏太延五年（439）吞併北涼時拓跋遵已逝世。另據《魏書》載，與太武帝一同攻打北涼的是永昌王拓跋健（?-453）：「永昌王健，泰常七年封……尋從平涼州，健功居多」。出土的北朝石刻中，經常載有「直勤」之頭銜，源自北亞游牧民族，指神元力微的子孫。赤堅疑為「直勤」，因不同文獻，故翻譯有別。羅新，〈北魏直勤考〉，頁 24-38。
- 〈23〉 諫：【七】【初】【再】「謙」。

○原文二

及魏軍東還，朗與同學〈24〉中路共叛。陣防嚴設，更無走處，東西絕壁，莫測淺深，上有大樹旁垂崖側，遂以鼓旗〈25〉竿繩繫樹懸下。時夜大闇，崖〈26〉底純棘，無安足處，欲上岸頭，復恐軍覺，投計悽惶〈27〉。捉繩懸住，勢非支久，共相謂曰：「今厄至矣，惟念觀世音耳。」便以頭扣石，一心專注。須臾光明從日處

●譯文二

等到魏國軍隊向東返回，僧朗和同學在路途中一同叛逃。軍隊防堵陣勢嚴密，無處可逃，東西兩側都是峻峭矗立的崖壁，無法測知深淺，上邊有一棵大樹，從旁垂落到崖壁的邊緣，（僧朗等人）於是用運送鼓旗的竿繩繫在樹上，懸垂而下。當時夜色十分昏暗，山崖的底部都是荊棘，沒有可以落腳處，想要爬上山頂又擔心被軍隊察覺，手足無措、惶惶不安。抓住繩索懸垂著，這樣的態勢是無法長久維持的，彼此向對方說道：「如今災

出，通照天地。乃見棘中有得下處，因光至地，還忽暗冥。知是神也，相慶感遇，便就以眠。良久方曉，始聞軍眾，驚覺〈28〉將發，而山谷萬重〈29〉，不知出路，惟望日行。值一大虎出在其前，相謂曰：「雖脫虜難，復入虎口。」朗曰：「不如君言，正以我等有感，所以現光。今遇此虎，將非聖人示路也。」〈30〉於是二人〈31〉徑詣〈32〉虎前〈33〉，虎即前行〈34〉。若朗小遲，虎亦暫住。至曉〈35〉遂得出路，〈36〉而失虎所在。便隨道自進，七日達于仇池〈37〉。又至梁〈38〉、漢〈39〉，出于荊州，不測其終。

難到來，只有念觀世音了。」於是將頭貼緊石壁，全心全意專注（念誦）。沒多久，明亮的光線從日出處出現，通徹地照耀著天地。於是看到荊棘中有可以落腳處，憑藉著光亮下到地面，忽然間又恢復昏暗。（僧朗等人）知道是神異，相互慶喜感念神遇，於是就地入睡。過了許久天才亮，一聽到軍隊（的聲音），驚恐地醒來即刻出發，但是山巒和溪谷層層疊疊，無法測知出去的道路，只能朝著太陽的方向前進。遇到一頭大老虎出現在他們的面前，（同學）向（僧朗）說道：「雖然脫離被俘虜的災難，又要進入老虎的口中。」僧朗說：「不是像您所說的，正是因為我們有所感應，所以出現光明。今天遇到這頭老虎，難道不是聖人指示道路。」於是兩人直接走到老虎前方，老虎遂向前行。如果僧朗速度略為遲緩，老虎也暫時停下。到了天亮的時候，便找到離開的道路，卻不知道老虎去哪了。於是順著道路自行前進，經過七天到達仇池。後來，（僧朗）又到梁、漢，由荊州離去，此後沒有人再見過他的行蹤。

【注釋】

- 〈24〉 同學：參校文獻二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同處為「一同學」，下文有「二人」云云可證，似可補「一」字。
- 〈25〉 鼓旗：鼓和旗，古代軍隊用來指揮戰鬥的工具。《史記》卷二八〈封禪書〉：「祠蚩尤，繫鼓旗。」
- 〈26〉 崖：【七】「岸」。
- 〈27〉 悽惶：【剛】「再」，「悽惶」，【七】「障惶」，【初】「趙」，「悽惶」。【郭】注意到【再】「趙」二本用字異而未校改，茲從之。
- 〈28〉 驚覺：【初】「警角」，【再】「趙」，「警覺」。參校文獻二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、參校文獻三《法苑珠林》同處皆作「警角」，即軍中所吹之號角。若為「警角」則句讀改為：「始聞軍眾警角將發」即「聽到軍隊號角出發之聲」，文意更為曉暢。

- 〈29〉 重：【剛】「里」。
- 〈30〉 將非聖人示路也：該句文法晦澀不明。參校文獻二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同處為「必是聖人示吾也。」參校文獻三《法苑珠林》同處為「將非聖人示吾路耶？」二者語法更為流暢。前者為肯定句，即「一定是聖人指示我的。」後者為反問句，表示肯定的意思，即「難道不是聖人指示我道路嗎？」。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應是比較原始的版本，現存之《法苑珠林》不一定直接抄錄自《續高僧傳》，綜合前注 28，可知本傳中，《法苑珠林》保留了比較原始的部分，錯誤也較少。
- 〈31〉 人：【七】一。
- 〈32〉 詣：【七】「至」。
- 〈33〉 虎前：【剛】【七】「虎所」，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一，【宮】+「行行」。【郭】注意到【再】【趙】二本用字異而未校改，茲從之。
- 〈34〉 虎即前行：【宮】一。
- 〈35〉 曉：【剛】「晚」。
- 〈36〉 《續高僧傳》、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、《法苑珠林》三版本描述僧朗的逃亡歷程不盡相同，【剛】較接近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。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是第一天白天望日行，當天夜晚找到出路。【剛】以外的《續高僧傳》是第一天天亮望日行，隔天天亮找到出路。《法苑珠林》是第一天白天迷路，當晚候月而行，隔天天亮找到出路。各版本逃亡歷程如下：
- 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：1.（夜晚）念觀音→2.光明顯現，得下處→3.睡眠→4.第一天天亮→5.望日行→6.老虎帶路→7.第一天夜晚（至暝）→8.找到出路→9.隔天隨路自進。
- 【剛】以外的《續高僧傳》：1.（夜晚）念觀音→2.光明顯現，得下處→3.睡眠→4.第一天天亮→5.望日行→6.老虎帶路→7.第二天天亮（至曉）→8.找到出路。
- 《法苑珠林》：1.（夜晚）念觀音→2.光明顯現，得下處→3.睡眠→4.第一天天亮（不知出路）→5.等到晚上才走（候月而行）→6.老虎帶路→7.第二天天亮→8.找到出路。
- 〈37〉 仇池：仇池郡，東晉太元中置，治所在洛谷城（今甘肅西和縣西南洛峪鄉）。北魏太平真君七年（446）改置鎮，後復郡，隋開皇初廢。史為樂主編，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頁 444。

- 〈38〉 梁：應為北魏太和十二年（488）置之梁州，治所為仇池郡洛谷城（今甘肅西和縣西南洛峪鄉），轄境相當於今甘肅兩當、成縣、禮縣以南和陝西鳳縣、留壩、略陽三縣地。史為樂主編，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頁 2458-2459。
- 〈39〉 漢：應為漢中郡，戰國時置，東漢末改為漢寧郡，建安二年（215）覆改漢中郡，其後轄境縮小，北周時謹轄今陝西省漢中、南鄭、城固等地。史為樂主編，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頁 832-833。

參校文獻

一、劉宋·張演，《續光世音應驗記》，第 3 條〈惠簡道人〉

荊州聽事東有別齋三間，由來多鬼，恒惱人。至王建武時，猶無能住者。唯王周旋惠簡道人素有膽識，獨就居之。以二間施置經像，自住一間。既涉七日，因夜坐，忽見一人，黑衣無目，從壁中出，便來噴^❶簡上。簡目開心了，唯口不得語。獨專念光世音。良久，鬼乃謂道人曰：「聞君精進，故來相試。神色不動，豈久相逼？」豁然還入壁中。簡起澡漱，禮拜諷誦，然後還眠。忽夢向人謂之曰：「僕以漢末居此，數百年矣。為性剛宜，多所不堪。君有淨行，特相容耳。」於此遂絕。簡住彌年安穩，餘人猶無能住者。

（引自：董志翹，《《觀世音應驗記三種》譯注》，頁 36。）

二、南齊·陸杲，《繫觀世音應驗記》，第 59 條〈釋僧朗〉

釋僧朗道人，涼州人也。宋元嘉時，魏虜攻涼，城中力少，乃取道人用。及城破，虜主曰：「道人當坐禪行道，而乃作賊耶？」尅明日中時，當一時斬殺。爾時，圍置三千道人，待期至，當殺之。朗爾時間有赤氣，長數丈，貫日。寇謙之謂虜主曰：「此乃變，正為道人不可殺也。」寇是虜主所信。虜主弟赤堅王亦言之。於是乃聽不殺，而盡取作奴。既各有配役，以僧朗數人付帳下。及虜軍北遁半道，僧朗與一同學共伴叛。其陳防護，餘無走處，唯東面臨絕壁，莫測深淺。上有大樹，傍垂崖下。僧朗與同學同以鼓旗竿繩繫樹將下。爾夜岸下大闇，純是刺棘，不得下腳。欲更還上，恐虜覺之。投繩懸住，勢不得久。僧朗謂同學曰：「今日無復活理，唯當在觀世音。」便各以頭叩石，同伴歸念。須臾，漸覺光明，遂日出照地。眼見棘刺，方便得下。事畢，奄失向日，大暗如初。僧朗等驚喜，知是感應，就地得眠。久聞虜軍向曉警角聲，曙欲去，唯見山谷萬重，不知何處去。僧朗大江南歸，但望日而走。行數十步，忽有一虎出其前，同學歎曰：「雖脫虜，復入虎口。」僧朗曰：「不爾，若我等至心無感，昨不應見神光。今遇此虎，必是聖人示吾我也。」於是，兩人徑往

❶ 寫本作：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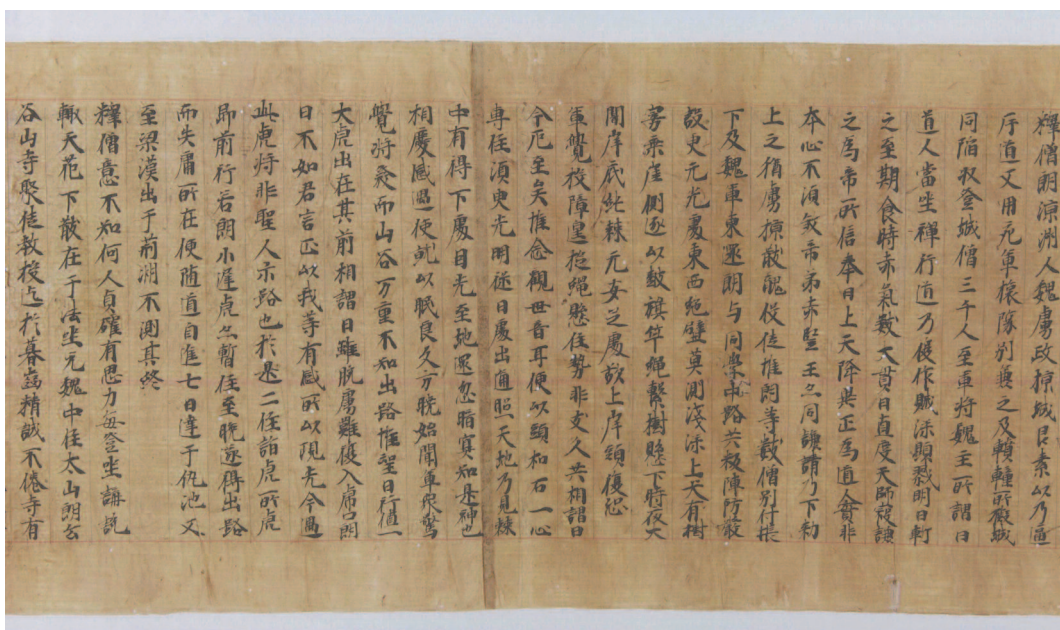
就虎。虎向前行，兩人隨之。小遲，輒住相待。至暝，得出平路，而失虎所在。明日隨路自進。七日。至仇池，從梁、漢出荊州。

(引自：董志翹，《《觀世音應驗記三種》譯注》，頁180-181。)

三、唐·道世，《法苑珠林》，卷五一，〈擇交篇第五十五·感應緣·魏沙門釋僧朗〉

魏涼州釋僧朗。魏虜攻涼州，城民少，逼僧上城。舉城同陷，收登城僧三千人至軍，將魏主所。謂曰：「道人當坐禪行道，乃復作賊。登城罪極刑戮，明日當殺。」至期食時，赤氣數丈，貫日直度。天師寇謙之為帝所信，奏曰：「上天降異，正為道人實非本心。官抑令上，願不須殺。」帝遂放之，猶散配役徒。唯朗等數僧別付帳下，從駕東歸。及魏軍東還，朗與同學思慕本鄉，中路共叛。然嚴防守，更無走處，東西絕壁，莫測淺深。上有大樹傍垂岸側，遂以鼓旗竿繩繫樹懸下。時夜大暗，崖底純棘，無安足處，欲上崖頭，復恐軍覺，投計悽惶。捉繩懸住，勢非及久，共相謂曰：「今厄頓至，唯念觀音。」以頭扣石，一心專注。須臾光明從日處出，通照天地。乃見棘中有得下處，因光至地，還忽冥暗。方知聖力，非關天明，相慶感遇，便泰稍眠。良久天曉，始聞軍眾警角將發，而山谷重疊，徘徊萬里，不知出路。候月而行，路值大虎，出在其前。相顧而言：「雖免虜難，虎口難脫。」朗語僧曰：「不如君言。正以我等有感，所以現光。今遇此虎，將非聖人示吾路耶？」於是二人徑詣虎所，虎即前行。若朗小遲，虎亦暫住。至曉得出，而失虎蹤。便隨道自進，至于七日，達於仇池。又至梁、漢，出于荊州，不測所終。

(引自：唐·釋道世著，周叔迦、蘇晉仁校注，《法苑珠林校注》，頁1543-1544。)



引用書目

傳統文獻

- 唐·釋道世著，周叔迦、蘇晉仁校注，《法苑珠林校注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3。
清·釋青松輯，《寶圖仙山勝境全圖》，收入《四川大學圖書館館藏珍稀四川地方志叢刊續編》，成都：四川大學出版社，2015，第18冊，據清末重刻本影印。

近人論著

中村元

- 1975 《佛教語大辭典》，東京：東京書籍。

史爲樂主編

- 2005 《中國歷史地名大辭典》，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。

四川省文物管理局編

- 2009 《全國重點文物保護單位：四川文化遺產》，北京：文物出版社。

沈兼士

- 1986 〈「鬼」字原始意義之試探〉，《沈兼士學術論文集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頁186-202。

谷川道雄著，李濟滄譯

- 2004 《隋唐帝國形成史論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。

林伯謙

- 2005 《中國佛教文史探微》，臺北：秀威資訊科技。

林韻柔

- 2012 〈時危聊作將——中古佛教僧團武力的形成與功能〉，《成大歷史學報》43：127-176。

柯嘉豪著，趙悠、陳瑞峰、董浩暉、宋京、楊增譯

- 2015 《佛教對中國物質文化的影響》，上海：中西書局。

胡文彥、于淑岩

- 2002 《中國家具文化》，石家莊：河北美術出版社。

范兆飛

- 2014 〈魏末城民新考〉，《中華文史論叢》2014.1：149-173。

許正弘主譯

- 2019 〈《續高僧傳》〈感通篇〉譯注（二）〈釋僧融傳〉〉，《古今論衡》32：138-143。

曾堯民主譯

2019 《續高僧傳》〈感通篇〉譯注（二）〈釋植相傳〉，《古今論衡》32：159-168。

塚本善隆著，林保堯譯

2007 《魏書釋老志研究》，新竹：覺風佛教藝術文化基金會。

董志翹

2002 《觀世音應驗記三種》譯注，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。

蒲慕州編

2005 〈中國古代鬼論述的形成〉，《鬼魅神魔：中國通俗文化側寫》，臺北：麥田出版，頁 25-32。

劉淑芬

2001 〈從民族史的角度看太武滅佛〉，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，72.1：1-48。

劉湘蘭

2011 〈論儒釋道夢觀念對六朝志怪小說的楔入〉，《安徽大學學報（哲學社會科學版）》2011.2：52-58。

鄭雅如主譯

2018 《續高僧傳》〈感通篇〉譯注（一）〈釋慧達傳〉，《古今論衡》31：149-159。

薛惠琪

1995 《六朝佛教志怪小說研究》，臺北市：文津出版社。

羅新

2004 〈北魏直勤考〉，《歷史研究》，2004.5：24-38。

譚蟬雪

2005 《敦煌石窟全集·24·服飾畫卷》，香港：商務印書館。

網路資源

CBETA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漢文大藏經 <http://tripitaka.cbeta.org/>

Google Maps <https://www.google.com/maps>

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 <http://hanchi.ihp.sinica.edu.tw/ihpc/hanji>

《釋僧意傳》、《釋僧照傳》 主譯者：賴文英

譯注範圍：卷 26，感通上・魏泰山朗公谷山寺釋僧意傳十二／魏泰山丹嶺寺釋僧照傳十三

譯注底本：中華書局郭紹林點校本（2016 年重印版），頁 993-995

魏〈1〉泰〈2〉山朗公谷山寺釋僧意傳十二〈3〉

○原文一

釋僧意，不知何人。貞確〈4〉有思力，每登座〈5〉講說，輒天花下散，在于法座。元魏中，住泰〈6〉山朗公谷山寺〈7〉，聚徒教授，迄於暮齒，精誠不倦。寺有高麗像〈8〉、相國像、胡國像、女國像、吳國像、崑崙〈9〉像、岱京〈10〉像，如此七像〈11〉並是金銅，俱陳寺堂，堂門常開，而鳥獸無敢入者，至今猶爾。故靈裕〈12〉〈像讚〉〈13〉云：「應感而來，誠無指屬。」豈神通冥著，理隔尋常之議乎？〈14〉

●譯文一

釋僧意，不知哪裡人。爲人堅貞有思辨力，每次登上高座講經說法，總是有香花從天而下，散落在法座上。元魏時期，住在泰山朗公谷山寺，積聚徒衆教學授業，一直到老年，都至誠精進毫不懈倦。寺中有高麗、相國、胡國、女國、吳國、崑崙、岱京等國贈送的像，這七尊像都是金銅製成，一起陳列在寺中殿堂，殿堂之門長年開放，但飛禽走獸不敢進入殿內，到現在都還是如此。因此靈裕〈像讚〉說：「應驗靈感而來，實在沒有指示。」莫非神通在冥冥之中顯現，不能以常理來思議？

【注釋】

- 〈1〉 魏：【剛】「梁」。
- 〈2〉 泰山：泰，諸本皆作「太」。【郭】案：「本卷下篇〈僧照傳〉，目錄均作『太山』，但傳文作『泰山』，據改，傳文同改。」太山即泰山，茲從【郭】校改。
- 〈3〉 二：【剛】【七】【興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一」。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【郭】因增補〈魏東齊沙門釋明琛傳四〉，故傳四之後編號順延。
- 〈4〉 確：堅固不可動搖。通作「確」，或作「塙」。
- 〈5〉 登座：中國佛教法師講經或說法，依古式必登高座。（請參見圖一）後漢・安世高譯，《大比丘三千威儀》：「上高座讀經有五事：一者當先禮佛；二者當禮經法上座；三者當先一足躡阿僧提上正住坐；四者當還向上座；五者先手安座

乃卻坐已。」（T24n1470_001：0917a12）唐·道宣撰，《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》卷下〈導俗化方篇〉明述說法軌儀，云：「上高座讀經，先禮佛，次禮經法及上座；後在座正坐，向上座坐；槌聲絕，先讚偈唄；如法而說。若不如法問，不如法聽，便止。」（T40n1804_003：0138a08）又，講經法會設有二高座，分別由法師與都講登座，法師之座稱法座或講座；都講之座稱唱經座或經座。（鄭阿財，〈敦煌講經活動都講職司與文獻遺存考論——以法藏 P.2807 寫本為例〉）



圖一：敦煌壁畫中之法師高座說法場景。中唐莫高窟第 159 窟南壁
（引自：賀世哲主編，《法華經畫卷》，頁 102，圖版 94）

- 〈6〉 泰：【剛】【七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「太」。茲從【郭】校改，詳見上注 2。
- 〈7〉 朗公谷山寺：朗公即竺僧朗，晉時沙門，曾在泰山西北金輿谷崑崙山建立精舍，時人尊僧朗為「朗公」，稱金輿谷為「朗公谷」。僧朗傳見梁·慧皎，《高僧傳》卷五〈義解二〉：「竺僧朗，京兆人也。少而遊方問道，長還關中，專當講說。……以偽秦符健皇始元年移卜泰山，與隱士張忠為林下之契，每共遊處。忠後為符堅所徵，行至華陰山而卒。朗乃於金輿谷崑崙山中別立精舍，猶是泰山西北之一巖也。……秦主苻堅欽其德素，遣使徵請，……月月修書黷遺；……後秦姚興亦佳歎重。燕主慕容德欽朗名行，假號東齊王，給以二縣租稅，朗讓王而取租稅為興福業。晉孝武致書遺，魏主拓跋珪亦送書致物，其為時人所敬如此。此谷中舊多虎災，常執仗結群而行，及朗居之，猛獸歸伏，晨行夜往，道俗無滯，百姓咨嗟，稱善無極，故奉高人，至今猶呼金輿谷為朗公谷也。凡有來詣朗者，人數多少，未至一日，輒以逆知，使弟子為具飲食，必如言果至，莫不歎其有預見之明矣。後卒於山中，春秋八十有五。」（T50n2059_005：0354b01）朗公谷山寺，據《集神州三寶感通錄》（見參校文

獻一）所載，即是神通寺。《續高僧傳》卷一〇：「仁壽置塔，勅令送舍利于齊州泰山神通寺，即南燕主慕容德爲僧朗禪師之所立也。寺立已來四百餘載，佛像鮮瑩，色如新造，衆禽不踐，于今儼然，古號爲朗公寺。以其感靈即目，故天下崇焉。開皇三年，文帝以通微屢感故，改曰神通也。」（T50n2060_010：0506c19）神通寺在今山東省濟南市柳埠鎮。據王建浩〈山東濟南市神通寺殿堂遺址的清理〉一文指出，該寺殿堂因清末戰火遭毀滅性破壞，現存四門塔、龍虎塔、千佛崖、建築臺基等遺址。

- 〈8〉 像：【剛】【七】「象」。以下同。
- 〈9〉 崑崙：崑，【剛】「昆」，【七】「毘」，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崑」。崙，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崙」，【宋】【磧】「崗」。【郭】據【再】【趙】校改。【郭】案：「崑崙指南洋諸國，崑崗則是崑崙山，與語境不協。」茲依《集神州三寶感通錄》所載：「……故有高麗、相國、胡國、女國、吳國、崑崙、北代七國所送金銅像」（見參校文獻一），本文所指應是贈送金銅佛像的七國之一而非崑崙山。唐·義淨，《南海寄歸內法傳》卷一：「南海諸洲有十餘國，……諸國周圍或可百里，或數百里，或可百驛。大海雖難計里，商舶串者准知。良爲掘倫初至交廣，遂使總喚崑崙國焉。」（T54n2125_001：0205a18）從【郭】校改。
- 〈10〉 岱京：岱，【剛】【七】「代」。【郭】案：「岱京應是『代京』之誤寫。北魏遷都洛陽前，以代郡治所平城（今山西大同市）爲京城。」《集神州三寶感通錄》（見參校文獻一）稱「北代」，亦可證「岱」爲「代」字之誤寫。
- 〈11〉 七像：七國贈金像予竺僧朗之事，見唐·道宣，《集神州三寶感通錄》卷中〈西晉泰山七國金像瑞緣四〉與唐·道世，《法苑珠林》卷一三〈敬佛篇·觀佛部·感應緣（略引五十三驗）·西晉泰山七國金像瑞緣〉（參校文獻一、二）。溫玉成〈高句麗「相之國」〉一文據《高僧傳》記載僧朗在泰山創寺並受到各國尊崇之事（參上注7）推測，「吳國像」爲東晉孝武帝所贈，「岱京像」爲北魏主拓跋珪所贈，「高麗像」是高麗國所贈，「相國像」則是相國所贈。其中的相國，指高句麗相之國。據溫玉成之考證，高句麗相有封國之地，最早見於北魏酈道元《水經注》卷一四「小遼水」條之記載，其地在遼東郡之遼隧縣，今遼寧省鞍山市正西約35公里處，遺址現狀不明。該文並推定各國贈像的年代，在僧朗皇始元年移卜泰山至八十五歲卒於山中，也就是351-415年之間。
- 〈12〉 靈裕：（518-605）隋代相州演空寺僧人，爲道憑法師之弟子，精研華嚴、涅槃、地論、律部，多次在鄴城創講，論理精闢，人稱「裕菩薩」。《續高僧傳》卷九〈義解篇五〉有傳（T50n2060_009：0495b05），又見於《華嚴經傳記》卷二〈講解第六上〉（T51n2073_002：0160a12）。

- 〈13〉 像讚：讚，文體名，旨在稱頌人物功德事蹟，通「贊」。《後漢書》卷六〇下〈蔡邕傳下〉：「所著詩、賦、碑、誄、銘、讚、連珠……凡百四篇，傳於世。」《後漢書》卷四八〈應劭傳〉：「初，父奉爲司隸時，並下諸官府郡國，各上前人像贊，劭乃連綴其名，錄爲狀人紀。」像讚即爲畫像上的題讚。
- 〈14〉 豈神通冥著，理隔尋常之議乎：此段文字，溫玉成〈高句麗「相之國」〉一文引用本傳時，將之歸於靈裕〈像讚〉。然靈裕〈像讚〉已不可考，無法確認此段文字是否歸屬於靈裕〈像讚〉。今所見〈像讚〉之讚詞多爲四言或五言，故仍依【郭】本，不將此段文字納入靈裕〈像讚〉。

○原文二

意奉法自資，束躬供養。將終前夕，有一沙彌〈15〉死來已久，見形禮〈16〉拜，云：「違奉已來〈17〉，常爲天帝〈18〉驅使，栖遑〈19〉無暇，廢修道業。不久天帝請師講經，願因一言，得免形〈20〉苦。」意便洗浴燒香，端坐靜室，候待〈21〉時至。及期，果有天來，入寺及房，冠服羽從，偉麗殊特。眾僧初見，但謂是何世貴入山參謁，不生驚異，及意爾日無疾而逝，方知靈感。其都講〈22〉住在兗州〈23〉，自餘香火〈24〉唄匿〈25〉散在他〈26〉邑，後試檢勘，皆同日而終焉。有說云僧意、志湛〈27〉即朗公同侶，前傳〈28〉闕之，故今緝綴〈29〉。湛得初果〈30〉，其塔見存〈31〉，在泰山靈巖寺〈32〉側，見別傳〈33〉。

●譯文二

僧意奉持正法自給自足，檢點約束自身供養三寶。在他臨終前夕，有一個已死亡多時的沙彌，現形向僧意禮拜，說：「離開法師以來，常受天帝差遣使喚，忙碌不安沒有閒暇，荒廢道業的修持。不久天帝將請法師您講經，希望藉由法師一句好話，得以免除身形之苦。」僧意便洗身沐浴、燃燒好香，端身正坐在靜室，等待時候到來。到了時間，果然有天人來臨，進入寺內到於房中，戴冠著服的羽林扈從，（身形）偉壯、（容貌）殊俊。僧人們起初見到時，只以爲是某位世族顯貴上山來參訪，不覺得奇怪，直到僧意那天無病而終，才知道是靈異感應。都講師住在兗州，其他掌管香火、梵唄等職事的人分散在其他城市，後來試著探查，都是同一天過世。有人說僧意、志湛是朗公一起修行的同伴，先前的僧傳沒有記載，因此現在整理補上。志湛得到初果果位，他的塔現在仍存，在泰山靈巖寺旁，可參見別傳。

【注釋】

- 〈15〉 沙彌：亦稱勤策男，佛弟子五衆之一，七衆之一。指僧團中已受十戒，未受具足戒，年齡在七至二十歲之間的出家男子。《大智度論》卷一〇：「佛弟子七

衆：比丘、比丘尼、學戒尼、沙彌、沙彌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。優婆塞、優婆夷是居家，餘五衆是出家。」（T25n1509_010：0130b13-14）唐·慧琳，《一切經音義》卷二七：「沙彌（云勤策）。」（T54n2128_027：0490c17）同書卷四七：「勤策男（初革反，策驅也，勤勞也。梵言室羅末拏伊落迦，此云勞之小者也，亦言息慈。謂息惡行慈，義譯也。舊言沙彌者，訛略也）。」（T54n2128_047：0622c01）（另參曾堯民主譯，〈釋法力傳〉，注5）

- 〈16〉 形禮：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【宮】一。
- 〈17〉 違奉已來：【宋】卷二六第13頁結束於「來」字，第15頁從「而逝方知靈感」開始，中間文字缺（第14頁爲〈釋僧朗傳〉部分內容）。
- 〈18〉 天帝：即「天帝釋提桓因」，爲佛教的護法神。原爲印度教之神，統領天界，後爲佛教所吸收，爲忉利天之主，統帥諸天。唐·慧琳，《一切經音義》卷二七：「釋提桓因（釋迦、提婆、因達羅。釋迦，刹帝利姓，此云能也；提婆，天也；因達羅，帝也；即釋中天帝也）。」（T54n2128_027：0482c21）
- 〈19〉 栖遑：【宮】「栖惶」。
- 〈20〉 形：【剛】「」。
- 〈21〉 待：【宮】一。
- 〈22〉 都講：佛教經論講會中所設置以輔助法師之職稱。宋·道誠，《釋氏要覽》卷下〈說聽·都講〉：「即法師對揚之人也。梁武帝每講經詔枳園寺法彪爲都講，彪先舉一問帝，方鼓舌端，載索載徵，隨問隨答。晉支遁至越，王羲之請講《維摩經》，以許詢爲都講。詢發一問，衆謂遁無以答；遁答一義，衆謂詢無所難。今之都講，但舉唱經文，而亡擊問也。」（T54n2127_003：0295b15）漢代儒家講經即已設立，爾後儒釋道三教之講經活動皆設都講一職。都講的主要職司，一爲舉唱經文，另一是以提問方式對講經法師提出論難。講經活動之進行，由「法師」主講，「都講」輔佐，魏晉南北朝以來已爲定制。（鄭阿財，〈敦煌講經活動都講職司與文獻遺存考論——以法藏P.2807寫本爲例〉）
- 〈23〉 兗州：兗，【剛】【七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【宮】「光」。【郭】案：「傳主僧意是泰山僧人，在兗州（治今山東省兗州市）範圍內，而光州設在今河南信陽地區光山縣，南北懸隔甚遠。」《隋書·地理志中》：「東萊郡舊置光州，開皇五年（585）改曰萊州。」故本傳成書之時，山東舊置之光州已改爲萊州。又，檢閱《續高僧傳》「光州」之用例，均指「光州大蘇山」，在今河南光山縣。對比傳文所稱「自餘香火唄匿散在他邑」，都講應是住在同屬山東的兗州較爲合宜。茲從【郭】校改。

- 〈24〉 香火：寺院中負責燒香點燈事宜的僧人。香火與都講、維那、梵唄等被稱為「見講諸僧，輔助法師講經。此外，香火亦是佛社內負責香火事宜的成員，也有作為佛法象徵的意涵。參見曉文，〈釋香火〉。
- 〈25〉 唄匿：唄，【七】「唄」。匿，【剛】「匿」。唄，又作唄匿、婆陟、婆師，意為止息、讚嘆。印度詠經或唱讚都稱為「唄」，在中國只有唱讚稱為「唄」。唐·窺基，《妙法蓮華經玄贊》卷四：「此以歌唄供養，當得大士梵音聲故。梵云婆陟，此言讚歎，『唄匿』訛也。陳思登漁山聞巖岫誦經，清婉適亮遠谷流響，遂擬其聲而製梵唄，故今俗中謂之漁梵，冥合西域三契七聲聞俱抵耳等所作也。」（T34n1723_004：0727b19）唄匿在此指法師講經活動中負責梵唄的僧人。
- 〈26〉 他：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「地」。【郭】據【再】【趙】校改，從之。
- 〈27〉 志湛：北魏僧人，生卒年不詳。《續高僧傳》卷二八〈讀誦篇第八·魏泰岳人頭山銜草寺釋志湛傳一〉：「釋志湛，齊州山茌人，是朗公曾孫之弟子也。立行純厚，省事少言。仁濟為務，每遊諸禽獸而群不為亂。住人頭山邃谷中銜草寺，寺即宋求那跋摩之所立也。讀誦法華，用為常業。將終之日，沙門寶誌奏梁武曰：『北方山茌縣人，住今銜草寺須陀洹果聖僧者，今日入涅槃。』楊都道俗聞誌此告，皆遙禮拜。故湛之亡也，寂無餘惱，端然氣絕，兩手各舒一指。有西天竺僧解云：『若二果者舒兩指』，驗湛初果也。還收葬于人頭山，築塔安之，石灰泥塗，鳥狩不敢凌污，今猶存焉。」（T50n2060_028：0686a02）又，《弘贊法華傳》卷六、《法華傳記》卷四、《集神州三寶感通錄》卷下、《法苑珠林》卷一八、卷八五均載有其事。
- 〈28〉 前傳：在此指梁代慧皎所撰《高僧傳》。（參引鄭雅如主譯，〈釋慧達傳〉，注19）
- 〈29〉 綴：【七】一。
- 〈30〉 初果：即須陀洹果，為沙門四果中最初之聖果。乃斷除欲、色、無色等三界見惑之聖者所得之果位。劉宋·求那跋陀羅譯，《雜阿含經》卷二九〈七九七〉：「何等為須陀洹果？謂三結斷。」（T02n0099_029：0205b28）
- 〈31〉 其塔見存：志湛塔據本傳所載，在靈巖寺側，《續高僧傳》卷二八（見上注27）載其「葬於人頭山，築塔安之」，應是在銜草寺，唐代之時塔仍存在。元至元十九年（1282）〈新修銜草寺記碑〉載：「寺後至今有湛公塔，而塔上石刻亦具載其事」，清道光十九年（1839）〈銜草寺建修佛殿碑記〉載：「今寺後湛公塔遺跡猶存」。而據王晶、周鼎凱二〇一三年發表之〈山東長清銜草寺遺跡調查

魏〈1〉泰〈2〉山丹嶺寺〈3〉釋僧照傳十三〈4〉

○原文一

釋僧照，未詳氏族，住泰山丹嶺寺〈5〉。性虛放，喜〈6〉追奇，每聞靈迹譎詭，無不登踐。承瀑布之下多諸洞穴，仙聖攸止。以〈7〉魏普泰〈8〉年行至榮山〈9〉，見飛流下有穴，因穴隨入，行可五六里，便出穴外，逐微徑東北上數里，得石渠，闊兩三步，水西流，清而且微，帶渠藥〈10〉草延〈11〉蔓委地〈12〉。

●譯文一

釋僧照，不知其姓氏宗族，住在泰山丹嶺寺。性情豪放不羈，喜歡追求新奇的事物，每當聽聞有奇特怪誕的神異事跡，沒有不親自前往。在瀑布之下有許多洞穴，為神仙聖人所居止。（僧照）在北魏普泰年間走到榮山，看見瀑布下方有洞穴，順著洞穴循路進入，走了大約五、六里路，便走出洞外，隨著小路往東北上去數里，遇到石築的水渠，寬兩三步，渠水向西流，清澈見底，環繞渠邊的藥草綿延拖垂地面。

【注釋】

- 〈1〉 魏：【剛】「梁」。
- 〈2〉 泰：諸本皆作「太」，從【郭】校改，詳見〈釋僧意傳〉，注2。
- 〈3〉 寺：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一，【郭】據【再】【趙】校補，查傳文多作「丹嶺寺」，《法苑珠林》卷三九〈伽藍篇·致敬部·感應緣〉標題作「丹嶺聖寺」（見參校文獻三），故從【郭】校補。
- 〈4〉 三：【剛】【七】【興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二」。
- 〈5〉 寺：【剛】一。
- 〈6〉 喜：【剛】【七】「憙」。
- 〈7〉 以：【七】一。
- 〈8〉 普泰：北魏節閔帝元恭（498-532，531-532在位）的年號（531-532）。
- 〈9〉 榮山：榮，【剛】【七】「榮」。《法苑珠林》相應處亦作「榮」，見參校文獻三。榮山，見《山海經·大荒南經》：「有榮山，榮水出焉。」袁珂譯注本作「榮山」，注文記「吳任臣《廣注》本、畢沅校本、《百子全書》本并作榮。」（袁珂，《山海經譯注》，頁181）又，山東今有榮山而無榮山，在榮成市西南。

〈10〉 藥：【七】—。

〈11〉 延：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「筵」，【郭】據【再】【趙】校改。【剛】【七】【初】亦作「筵」，從【郭】校改。

〈12〉 地：【剛】—。

○原文二

渠北有瓦舍三口，形甚古陋，庭前穀穗縱橫，鳥雀殘食。東頭屋裏有數架黃帙〈13〉，中間有鐵臼兩〈14〉具，亦有釜器，並附遊塵，都無炊爨之迹。西頭屋內有一沙門〈15〉，端坐儼然，飛塵沒膝。四望唯〈16〉見茂林懸澗，非復人居。

●譯文二

石渠北面有瓦房三間，形式相當古樸簡陋，庭院前穀實雜亂，（是）鳥雀吃剩的餘食。東邊的屋裏有幾架書籍，中間（的屋內）有兩具鐵臼，還有鍋釜等器具，都沾滿灰塵，完全沒有燒火煮飯的痕跡。西邊屋內有一個出家人，端身正坐，飛揚的塵土淹沒了膝蓋。四周望去只見茂密的樹林和瀑布，不像是有人居住的地方。

【注釋】

〈13〉 黃帙：帙，指書、畫的封套，有保護作用。「黃帙」可指黃色的書套，或指陳舊泛黃的書套。

〈14〉 兩：【剛】【七】「雨」。

〈15〉 沙門：出家者之總稱。唐·慧苑，《一切經音義》卷二一：「沙門（正云沙迦嚩囊，此云止息，謂止息一切諸不善法。又曰劬勞，謂修一切劬勞苦行。又曰聽聞，薰習是常業故。又，云止息者，謂袈裟蔭力，止息一切不安隱故也）」。（T54n2128_21：0439c20）同書卷二六：「沙門（梵語也，此云勤勞，內道、外道之總名也。皆據出家爲言耳。古經爲桑門，或爲娑門，羅什法師以言非便，爲沙門也）」。（T54n2128_26：0477b19）

〈16〉 唯：【剛】【七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惟」。

○原文三

須臾逢一〈17〉神僧，年可六十，眉長丈餘，盤掛耳上。相見欣然如舊，問所從來，自云：「我同學三人來此避世，一人外行未返，一人

●譯文三

不久碰到一位神異的僧人，年紀大約六十，眉毛長一丈多，盤繞掛在耳上。兩人見面非常高興好像老朋友，問從哪裡來，（神僧）自己說：「我和同學共三人來到這裡逃避塵

死來極久，似入滅定〈18〉，今在西屋內，汝見之未？今日何姓〈19〉為主？」答是魏家。僧云：「魏家享國已久，不姓曹〈20〉耶〈21〉？」照云：「姓元〈22〉。」僧曰：「我不知。」

世，其中一人出外遊方還沒有回來，有一人死亡已經很久，似乎進入滅盡定的境界，現在在西邊屋內，你看到他了嗎？現今是誰家掌管天下呢？」僧照回答是魏家。神僧說：「魏家享有國祚已經很久，不是姓曹嗎？」僧照說：「姓元。」神僧說：「我不知道。」

【注釋】

〈17〉 一：【七】一。

〈18〉 滅定：滅盡定，即滅盡心、心所（心之作用）而住於無心位之定，進入完全止息的禪定狀態。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四四：「譬如比丘，於大眾中，入滅盡定，不捨諸根，亦不滅度，而不知見諸大眾事。所以者何？滅定力故。」
（T09n0278_044：0679b28）

〈19〉 姓：【剛】【七】「如」。

〈20〉 曹：曹魏，即三國時之魏國，因曹氏所建，故稱曹魏。

〈21〉 耶：【剛】【七】「邪」。

〈22〉 元：南北朝時北方諸朝之一。晉時拓跋氏自立為代王，淝水戰後不久，改國號魏，史稱為「後魏」或「北魏」。以其王室姓拓跋，後改姓元，故又別稱拓跋魏、元魏。

○原文四

遂取〈23〉穀穗擣之作粥，又往林中葉下取梨、棗，與之令啖。僧云：「汝但食，我不啖此。」又問誦何經。照云：「誦《法華》。」神僧領〈24〉頭曰：「大好精進〈25〉業。今東屋格上如許經，並自誦之，欲得聞不？」照合掌曰：「唯〈26〉敢聞命。」彼遂部〈27〉別誦之，聲氣朗徹，乃至通夜。照苦睡，僧曰：「但睡，我自恒業〈28〉耳。」達旦〈29〉不眠，更為造食。照謝曰：「幸得奉謁，今且〈30〉暫歸，尋來

●譯文四

（神僧）便取穀實搗碎作粥，又前往樹林中在葉下拿取梨子和棗子，給僧照食用。神僧說：「你儘管吃，我不吃這個。」又問僧照誦什麼經？僧照說：「誦《法華經》。」僧人點頭說：「很好的精進課業！在東邊屋內格架上有這些經，我全部要誦，你要聽嗎？」僧照雙手合十說：「冒昧聽從指示。」神僧便一部一部的誦經，聲音清朗、氣息通徹，直到整夜。僧照疲倦很想睡，神僧說：「你儘管睡，這是我個人固定的修行。」到天亮都不睡覺，還要為僧照作飯。僧照辭謝說：「有幸得以拜見，現在要暫時回去，很快會

接事。」僧亦不留，但言：「我同學行去，汝若值者，大有開悟，恨〈31〉不見之。既言須歸，好去！」照尋路得還，結侶重往，瀑布與穴，莫測其處。今終南諸山亦有斯事，既多餘涉，不無其理云。

再來拜訪。」神僧也不挽留，只說：「我同學出門去了，你若能遇見他，必有很大的開悟，遺憾沒有能見到面。既然你說要回去，請好走！」僧照循路得以返回，結伴再次前往，卻再也找不到瀑布和洞穴所在。現今終南一帶各山也有這類事跡，既然有許多相關的傳言，不是沒有道理的。

【注釋】

〈23〉 取：【剛】「聚」。

〈24〉 鎖：【剛】【七】「鎖」，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「鎖」。

〈25〉 精進：專心求進，在修善、斷惡、去染、轉淨過程中不斷努力，為佛教修行六度之一。吳·康僧會譯，《六度集經》卷一：「菩薩六度無極難逮高行，疾得為佛。何謂為六？一曰布施，二曰持戒，三曰忍辱，四曰精進，五曰禪定，六曰明度無極高行。」（T03n0152_01：0001a07）

〈26〉 唯：【剛】【七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惟」。

〈27〉 部：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「剖」。【郭】據【再】【趙】校改，從之。

〈28〉 恒業：僧人日常恆持的修行，在此指誦經。《法苑珠林》相應處作「常業」，見參校文獻三。

〈29〉 日：【剛】【七】「旦」。

〈30〉 且：【剛】【七】【宮】【宋】【磧】一。【郭】據【再】【趙】校補，從之。

〈31〉 恨：【剛】【七】一。

參校文獻

一、唐·道宣，《集神州三寶感通錄》，卷中，〈西晉泰山七國金像瑞緣四〉

西晉泰山金輿谷朗公寺者，昔中原值亂，永嘉失馭，有沙門釋僧朗者，姓李，冀人，西遊東返，與湛、意兩僧俱入東岳，卜西北巖以為終焉之地，常有雲廕，士俗咸異。其禎感聲振殊國，端居卒業。于時天下無主，英雄負圖，秦宋燕趙莫不致書崇敬，割縣租稅以崇福焉，故有高麗、相國、胡國、女國、吳

國、崑崙、北代七國所送金銅像。朗供事盡禮，每陳祥瑞。今居一堂，門牖常開，鳥雀莫踐，咸敬而異之。其寺至今三百五十許歲，寺塔基構如其本焉。隋改爲神通道場，今仍立寺。（T52n2106_002：0414a15）

二、唐·道世，《法苑珠林》，卷一三，〈敬佛篇·觀佛部·感應緣（略引五十三驗）·西晉泰山七國金像瑞緣〉

西晉泰山金興谷朗公寺。昔中原值亂，永嘉失馭，有沙門釋僧朗，所居之山常有雲陰，俗異其禎，威聲振遠，天下知聞。于時無主，英雄負圖，七國宗廟敬以崇福焉。諸國競送金銅像，并贈寶物，朗恭事盡禮，每陳祥瑞。今居一堂，門牖常開，鳥雀不近，雜穢不著，遠近嗟異。其寺至今向三百五十年。

（T53n2122_013：0383c17）

三、唐·道世，《法苑珠林》，卷三九，〈伽藍篇·致敬部·感應緣（略引一十九寺）·魏太山丹嶺聖寺〉

魏太山丹嶺寺，釋僧照，未詳氏族。性多虛放，好追靈迹，譎詭之處，無不登踐。承瀑布之下，多諸洞穴，仙聖遊止。以魏普泰年行至榮山，見飛流下有穴孔，因穴而入，行可五六里，便得出穴，外有微逕。其東北上可行數里，得石渠，闊三兩步，水西流清澈徹上下。藥草延蔓，委地青翠。渠北有瓦舍三口，形甚古陋，庭前穀穗縱橫，鳥雀殘食甚眾。東頭屋內有數架黃裘，中間有鐵臼兩具，亦有釜器，並附遊塵，都無炊爨之迹。西頭室裏有一沙門端坐儼然，塵沒膝。四望瞻眺，唯見茂林懸澗，非有人居。須臾之間，逢一神僧，年可六十，眉長丈餘，盤掛耳上。相見欣然，傾慰若舊，問所從來，答云：「我同學三人，來此避世。一人外行未返；一人死來極久，似入滅定，今在西屋內，汝見之未？今日何姓爲主？」答曰：「是魏家。」曰：「享國已久，不姓曹邪？」照云：「姓元。」僧曰：「我不知之。」遂取穀穗擣之作粥，又往林中葉下取梨棗與之令噉。僧云：「汝但食之，我不噉此。」又問誦何經業。照云：「吾誦《法華經》。」神僧鎮頭曰：「大好精進業！今東屋架上如許經，吾並自誦之，欲得聞不？」照合掌曰：「唯敢聞命。」彼遂別誦之，聲氣朗徹乃至通夜。照疲苦睡，僧曰：「但睡，我自常業耳。」達旦不眠，更爲造食。照謝曰：「幸得奉謁，今暫還歸，尋來接事。」僧亦不留，但言：「我同學行去，汝若值者，大有開寤，恨不見之。既言須歸，好去。」照尋路得還，結侶重來瀑布覓穴，莫測其處。今終南諸山亦有斯事，不可具述。（T53n2122_039：0596a28）

引用書目

傳統文獻

明·汪子卿撰，周郢校證，《泰山志校證》，合肥：黃山書社，2006。

清·馬大相撰，孔繁信校點，《靈巖志》，濟南：山東友誼出版社，1994。

近人論著

袁珂

2017 《山海經譯注》，上海：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。

賀世哲主編

1999 《法華經畫卷》，香港：商務印書館。

《靈巖寺》編輯委員會編

1999 《靈巖寺》，北京：文物出版社。

王晶、周鼎凱

2013 〈山東長清衡草寺遺跡調查考略〉，《洛陽考古》2013.3：51-57。

王建浩

1996 〈山東濟南市神通寺殿堂遺址的清理〉，《考古》1996.1：53-60, 102-104, 52。

池麗梅

2014 〈《續高僧傳》的文本演變——七至十三世紀〉，《漢語佛學評論》4：224-268。

溫玉成

2004 〈高句麗「相之國」〉，《北方文物》2004.3：67, 112。

鄭阿財

2011 〈敦煌講經活動都講職司與文獻遺存考論——以法藏 P.2807 寫本為例〉，鄭阿財等著，《佛教文獻與文學》，高雄縣大樹鄉：佛光出版社，頁 650-694。

曉文

1992 〈釋「香火」〉，《北京師範學院學報（社會科學版）》1992.5：69-70。

網路資源

CBETA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漢文大藏經 <http://tripitaka.cbeta.org/>

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 <http://hanchi.ihp.sinica.edu.tw/ihpc/hanji>

中國哲學書電子化計劃 <https://ctext.org/zh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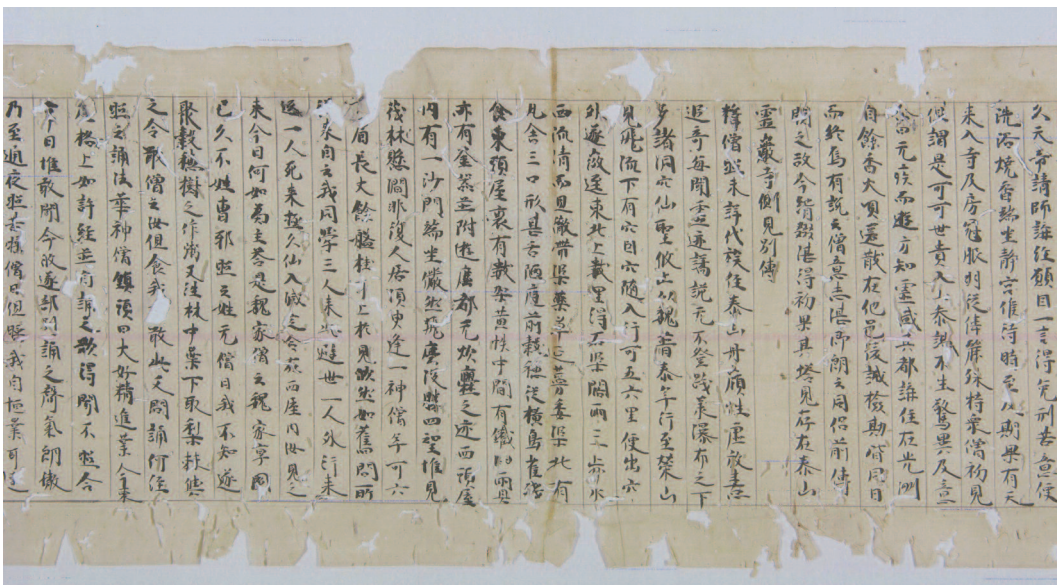
法鼓山地名規範資料庫 <http://authority.dila.edu.tw/place/>

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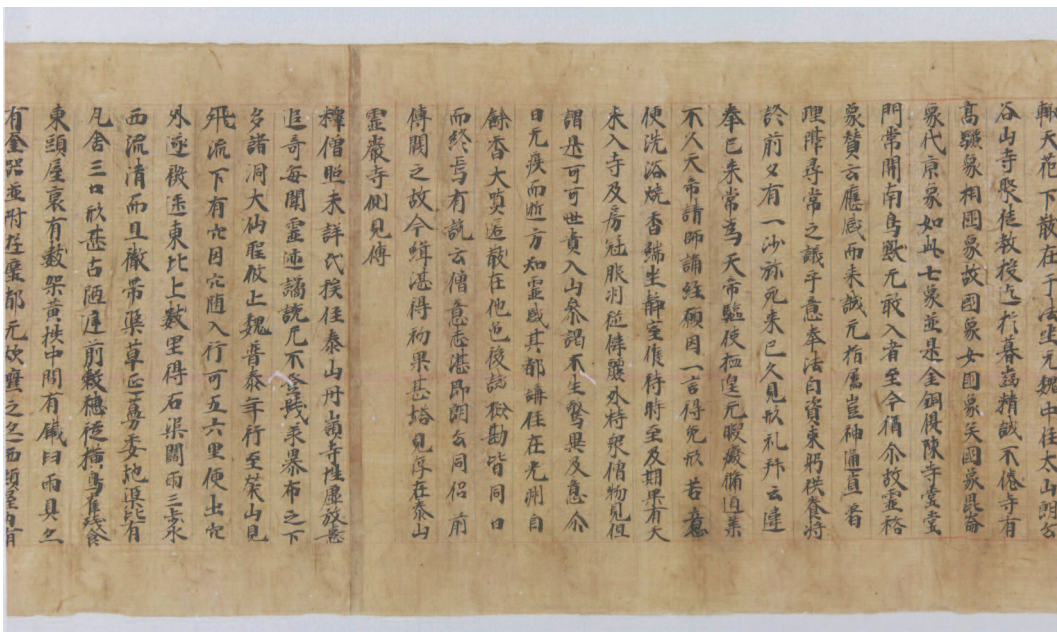
[http://dict.revised.moe.edu.tw/cgi-](http://dict.revised.moe.edu.tw/cgi-bin/cbdict/gswweb.cgi?ccd=YAVqVo&o=e0&sec=sec1&index=1)

[bin/cbdict/gswweb.cgi?ccd=YAVqVo&o=e0&sec=sec1&index=1](http://dict.revised.moe.edu.tw/cgi-bin/cbdict/gswweb.cgi?ccd=YAVqVo&o=e0&sec=sec1&index=1)

教育部異體字字典 <http://dict2.variants.moe.edu.tw/main.htm>



金剛寺藏《續高僧傳》卷二五〈釋僧照傳〉



七寺藏《續高僧傳》卷二五〈釋僧照傳〉

《釋道豐傳》 主譯者：郭珮君

譯注範圍：卷 26，感通上・齊相州鼓山釋道豐傳十四

譯注底本：中華書局郭紹林點校本（2016 年重印版），頁 996-997

齊相州鼓山釋道豐傳十四

○原文一

釋道豐，未詳氏族，世稱得道之流。與弟子三人居相州〈1〉鼓山〈2〉中，不求利養。或云鍊丹黃白〈3〉、醫療占相，世之術藝，無所不解。齊高〈4〉往來并〈5〉、鄴〈6〉，常過問之。應對不思，隨事標舉。帝曾命酒并蒸肫〈7〉，勅置豐前，令遣食之。豐聊無辭讓，極意飽噉，帝大笑，亦不與言。駕去後，謂弟子曰：「除卻床頭物。」及發撤床，見向者蒸肫猶在，都不似噉嚼處。

●譯文一

釋道豐，不清楚他的俗家姓氏及宗族，世人都說他是已得道的人物。（道豐）與三名弟子居在相州鼓山之中，不追求財富利益。有人說，道豐對於鍊丹、醫療、占相等世上的各種技術，沒有不能通解的。北齊高祖（文宣帝高洋）往來於并州、鄴城之間，經常會拜訪請教道豐。（道豐總能）不假思索地應對，藉著周圍的事物說明道理。皇帝曾經命人準備酒及蒸乳豬，下令放在道豐面前，要人伺候道豐食用。道豐絲毫沒有推辭婉拒，盡情飽餐，皇帝見狀大笑，也不多說什麼。皇帝離開之後，道豐對弟子說：「把坐床旁的東西收拾掉。」到了撤除坐床的時候，發現原先的蒸乳豬仍在，完全不像被咀嚼過的樣子。

【注釋】

- 〈1〉 相州：北魏天興四年（401）分冀州置，治所在鄴縣（今河北邯鄲臨漳縣西南）。東魏天平元年（534）遷都鄴城，改相州為司州。北周建德六年（577）復改為相州，大象二年（580）移治安陽（今河南安陽市西南）。隋大業三年（607）改相州為魏郡。唐武德元年（618），復置相州，天寶元年（742），改為鄴郡。乾元元年（758），復為相州。轄境相當今河北磁縣、成安縣以南，河南內黃縣以西，湯陰縣以北，林州市以東。《舊唐書》卷三九〈地理二〉、《元和郡縣圖志》卷一六〈河北道一〉。
- 〈2〉 鼓山：即今響堂山，在河北武安縣南。參《元和郡縣圖志》卷一五〈河東道四〉。

- 〈3〉 鍊丹黃白：鍊丹為道家將汞、鉛、丹砂等礦石藥物置於爐火中燒煉成丹，及將丹藥燒煉成金銀的方術。黃白則意謂術士煉丹化成金銀之術，又稱黃白術。參陳國符，《中國外丹黃白法考》。
- 〈4〉 齊高：指齊文宣帝高洋（526-559，550-559 在位）。《北齊書》卷四〈文宣帝紀〉：「乾明元年二月丙申，葬於武寧陵，諡曰文宣皇帝，廟號威宗。武平初，又改為文宣，廟號顯祖。」校勘記引錢氏《考異》卷三一云：「按乾明初上諡號曰高祖文宣皇帝；天統元年改諡景烈皇帝，廟號威宗；武平元年，復改顯祖文宣皇帝。此紀有脫文。」又，道宣《廣弘明集》卷四〈廢李老道法詔〉署為「北齊高祖文宣皇帝」（T52n2103_004：0111c22）。
- 〈5〉 并：并州，西漢武帝置。《魏書》卷一〇六上〈地形志上〉：「并州，漢、晉治晉陽，晉末治臺壁，後治晉陽。皇始元年平，仍置。」州治晉陽（今山西太原）曾是高歡霸府所在，北齊政權建立後仍作別都，維持相當重要的軍事、政治地位。關於北齊的兩都制，可參谷川道雄著，李濟滄譯，《隋唐帝國形成史論》，頁 300-305。
- 〈6〉 鄴：東魏、北齊都城，今河北邯鄲臨漳縣西南。參見《舊唐書》卷三九〈地理二〉：「鄴：漢縣，屬魏郡。後魏於此置相州，東魏改為司州。周平齊，復為相州。周大象二年，隋文輔政，相州刺史尉遲迥舉兵不順，楊堅令韋孝寬討迥，平之。乃焚燒鄴城，徙其居人，南遷四十五里。以安陽城為相州理所，仍為鄴縣。煬帝初，於鄴故都大慈寺置鄴縣。貞觀八年，始築今治所小城。」
- 〈7〉 蒸肫：北魏·賈思勰《齊民要術》記載「蒸肫法」，引錄《食經》文。校釋者指出「肫」即「豚」，乃沿用《食經》用字，即小豬、乳豬之意。參見後魏·賈思勰撰，繆啓愉校釋，繆桂龍參校，《齊民要術校釋》，頁 478, 481。

○原文二

時石窟寺〈8〉有一坐禪僧，每日至西，則東望山巔有丈八金像現。此僧私喜，謂觀靈瑞，日日禮拜，如此可經兩月。後在房臥，忽聞枕間有語謂之曰：「天下更何處有佛？汝今道成，即是佛也。」〈9〉尔當好作佛身，莫自輕脫。」此僧聞已，便起持〈10〉重，傍〈11〉視群僧猶如草芥。於大眾前側手指胸云：「你輩頗識真佛不？泥龕畫像，語

●譯文二

當時石窟寺中有一位坐禪的僧人，每天太陽到了西方（黃昏），就向東眺望山頂，有高達一丈八尺的金像出現。這名僧人暗自竊喜，認為自己看見靈驗的祥瑞，天天頂禮膜拜，這麼做大約過了兩個月。後來他在房中躺臥，忽然聽見枕旁有聲音對他說：「世界上還有哪裡有佛？你現在修道完成，就是佛了。你應該要鄭重地看待自己作為佛身，不要看輕自己。」這位僧人聽了之後，就開始把自己看得特別重要，極度蔑視其他僧人。

不能出脣，智慮何如？你見真佛不知禮敬，猶作本日〈12〉期〈13〉我，悉墮阿鼻〈14〉。」又眼精已赤，叫呼無常，合寺知是驚禪。及未發前，昇〈15〉詣豐所，徑〈16〉即問〈17〉曰：「汝兩月已來，常見東山上現金像耶？」答曰：「實見。」又曰：「汝聞枕間遣作佛耶？」答曰：「實然。」豐曰：「此風動〈18〉失心〈19〉耳，若不早治，或狂走難制。」便以針針三處，因即不發。

在衆僧面前指著自己胸口說：「你們認得真正的佛嗎？佛龕中、畫像上的佛，都不能開口說話，又能有多少智慧、思慮？你看見真正的佛卻不懂得禮敬，還以本日治的戒律約束我，都下阿鼻地獄去吧！」另外，他的眼睛已經發紅，不時大吼大叫，全寺都知道是修禪受驚。在未發作前，將他抬至道豐住所，（道豐一見到他）立刻就問說：「你這兩個月來，經常見到東山上出現金像嗎？」回答說：「的確見到了。」又問：「你聽見枕邊有人要你當佛嗎？」回答說：「的確如此。」道豐說：「這是風動失心的病症，如果不及早治療，也許會狂暴奔走難以克制。」於是用針針灸三處，因此就不再發作。

【注釋】

- 〈8〉 石窟寺：即北響堂山石窟下寺院，現有遺址留存。響堂山石窟包括北響堂石窟、南響堂石窟、小響堂石窟，其中北響堂山石窟爲北齊皇家石窟。始鑿於東魏晚期，大窟皆開鑿於北齊，其餘爲隋、唐、宋、明之小窟龕。參金·胡礪撰，〈磁州武安縣鼓山常樂寺重修三世佛殿記〉：「文宣嘗自鄴都詣晉陽，往來山下，故起離宮以備巡幸。於此山腹見數百聖僧行道，遂開三石室，刻諸尊像，因建此寺。初名石窟，後至天統間改智力。宋嘉祐中，復名爲常樂寺。」亦可參見溫玉成，《中國石窟與文化藝術》。
- 〈9〉 汝今道成，即是佛也：典故見於《高僧法顯傳》：「從此東北行半由延到一石窟。菩薩入中，西向結跏趺坐。心念若我成道，當有神驗。石壁上即有佛影現，長三尺許。」（T51n2085_001：0863a29-b2）
- 〈10〉 持：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特」。《法苑珠林》相應處作「恃」，見參校文獻一。【郭】據【再】【趙】校改，茲據古寫經諸本回改原字。
- 〈11〉 傍：【剛】【七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旁」。【郭】或以「傍」「旁」二字可通而失校，今可據早期諸本回改。
- 〈12〉 本日：按照《四分律》、《十誦律》規定，犯僧殘者應行六夜摩那埵（六日六夜，於衆僧前懺悔），期間再犯者，須重新懺悔，稱本日、本日治、摩那埵本日治。參《四分律》卷三三：「若弟子犯僧殘，和尚當如法料理，若應與波利

婆沙，當與波利婆沙；應與本日治，當與本日治；應與摩那埵，當與摩那埵；應與出罪，當與出罪。」（T22n1428_033：0801a3）又，《四分律》卷四四：「爾時六群比丘重作羯磨，作呵責羯磨已，復作擯羯磨、作依止、作遮不至白衣家、與作舉、與作波利婆沙、與作本日治、與摩那埵、與阿浮訶那、與現前毘尼、與憶念毘尼、與不癡毘尼、與自言治、與作人語罪、與覓罪相、與如草覆地。」（T22n1428_044：0886a14）

- 〈13〉 期：【再】「欺」。【郭】僅據【再】校改，不妥；茲據古寫經諸本回改原字。《法苑珠林》相應處亦作「期」，可為旁證。見參校文獻一。
- 〈14〉 阿鼻：為八熱地獄之一，又作阿毘地獄、阿鼻旨地獄。亦意譯為無間地獄。參《法苑珠林》卷七：「第八無間地獄……名阿鼻地獄。此云無間地獄。」（T53n2122_007：0324b14-15）
- 〈15〉 昇：【剛】【初】【再】【趙】「興」，【七】「興」。
- 〈16〉 徑：【剛】【七】「住」。
- 〈17〉 問：【剛】【趙】「謂」。
- 〈18〉 風動：指修禪時因心脈遭惡風侵擾而起的一種病症，心智異常而舉動怪異。參見劉宋·沮渠京聲譯，《治禪病祕要法》卷一：「內聲者，因於外聲動六情根，心脈顛倒。五種惡風從心脈入，風動心故，或歌、或舞，作種種變。汝當教洗心觀。」（T15n620_001：0333b24）
- 〈19〉 失心：痴癲。如智顗《修習止觀坐禪法要》：「此之邪定，若人愛著，即與九十五種鬼神法相應，多好失心顛狂。」（T46n1915_001：0470a9-10）

○原文三

及豐臨終，謂弟子曰：「吾在山久，令汝等有谷汲之勞。今去無以相遺，當留一泉與汝。既無陟降辛苦，努力勤修道業。」便指竈傍，去一方石，遂有玄泉澄映，不盈不減〈20〉，於今見存。

●譯文三

等到道豐臨終時，他對弟子說：「我在山裡（住了）這麼久，讓你們辛苦到山谷中取水。現在離開前沒有什麼可以相送，就留下一口泉水給你們。既然沒有爬山上下的辛勞，你們（應當）認真辛勤修養道業。」於是指著灶旁，移開一塊方石後，便有深泉波光清澈明淨，（水量）不多不少，至今仍在。

【注釋】

- 〈20〉 減：【七】「滅」。

參校文獻

一、唐·道世，《法苑珠林》，卷五一，〈擇交篇第五十五·感應緣·齊沙門釋道豐〉

齊相州鼓山釋道豐，未詳氏族，世稱得道之流。與弟子三人居相州鼓山中，不求利養。或云，練丹黃白、醫療占相，世之術藝，無所不解。齊高來往并、鄴，常過問之。應對不思，隨事標答。帝曾命酒并蒸肫勅置豐前，令遣食之。豐聊無辭讓，極意飽噉。帝乃大笑，亦不與言。駕去後，謂弟子曰：「除卻床頭物。」及發撤床，見向者蒸肫酒等猶在，都不似噉嚼處。時石窟寺有一坐禪僧，每日西則東望山顛，有丈八金像現。此僧私喜，謂覩靈瑞，日日禮拜，如此可經兩月。後在房臥，忽聞枕間有語謂之曰：「天下更何處有佛？汝今道成，即是佛也。爾當好作佛身，莫自輕脫。」此僧聞已，便起特重。傍視群僧，猶如草芥。於大眾前側手指胸云：「僞輩頗識真佛不？泥龕畫佛語不出唇，智慮何如？僞見真佛，不知禮敬。猶作本日期我。悉墮阿鼻。」又眼睛已赤叫呼無常。合寺知是驚禪。及未發前，與詣豐所，徑即謂曰：「汝兩月已來，常見東山上現金像耶？」答曰：「實見。」又曰：「汝聞枕間遣作佛耶？」答曰：「實然。」豐曰：「此風動失心耳。若不早治，或狂走難制。」便以鍼鍼之三處，因即不發。及豐臨終，謂弟子曰：「吾在山久，汝等有谷汲之勞。今去無以相遺，當留一泉與汝。既無陟降辛苦，努力勤修道業。」便指竈傍，去一方石，遂有懸泉澄映，不盈不減。於今現存。（T53n2122_051：0672c26）

引用書目

傳統文獻

後魏·賈思勰撰，繆啓愉校釋，繆桂龍參校，《齊民要術校釋》，北京：農業出版社，1982。

近人論著

谷川道雄著，李濟滄譯

2011 《隋唐帝國形成史論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。

溫玉成

1993 《中國石窟與文化藝術》，上海：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。

陳國符

1997 《中國外丹黃白法考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。

網路資源

CBETA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漢文大藏經 <http://tripitaka.cbeta.org>

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 <http://hanchi.ihp.sinica.edu.tw/ihpc/hanji>